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教育中心

108學期第1學期 共同教育課程選課須知

一、「國文領域課程」：

1. 系統開課單位為「共同教育中心語文教育組」。
2. 大一國文(一)、大學國文(一)課程，由系統統一加選，**大一生不需自行加選**、不得退選。
3. 第三階段選課期間，始開放重修、轉學、復學生系統加選。

二、「第二外語課程」：

1. 系統開課單位為「共同教育中心語文教育組」。
2. 為興趣選修，不列入通識畢業學分。
3. 限大二以上學生修讀，且每學期限修1門。

三、「博雅課程」：

1. 系統開課單位為「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」。
2. **海洋科學概論**：大一學生(含僑、外籍生)須修讀「海洋科學概論」課程(必修2學分，周四下午排課)，由系統按班級統一加選，**大一生不需自行選課**。重修、轉學、復學生須於開學後一週內，逕自至共教中心辦理加選。
※海資院學系-海洋系、環漁系已有相關專業課程，不得修讀，需另行選修博雅課程2學分。
3. 博雅八大領域「人格」、「民主」、「全球」、「經典」、「美學」、「科技」、「自然」、「歷史」，**每領域至多採計4學分(通識畢業學分)**。
4. 原則上，每學期博雅課程限修1門，特定學期(依系別)可修讀2門，請參閱附件-**各系通識學分及修課規定**。※**人工加簽不在此限**。

四、「華語課程」：系統開課單位為「共同教育中心華語中心」。

五、請再次檢視 貴系於「**必修科目表**」中，每學年度學生(一般生/外籍生)，每年級、每學期之博雅課程可選(課程、學分)數設定辦理。

六、學生於1081第一階段電腦選課(5/10~5/16)可自由選課博雅課程、第二外語(大二以上)，若超過選課人數上限，請記得自行製作抽籤檔(5/24~5/28)選課抽籤作業)，之後請再確定結果。

七、自103學年施行北聯大四校聯合選課(校際選課)、夏季學院(跨校暑期通識課程)，相關修課選課系統、成績、修課教室問題，請洽教務處註課組。

八、**忘記設抽籤檔**、**抽籤未中**及**抽中多堂課程衝堂者**，請於第二階段電腦選課108.6.5~108.6.11逕自加、退選。

九、本中心自102學年組織調整，各課程課號有變動，**同課名課程請勿重複修讀**。